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nk of Zhengzhou Co., Ltd.*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6196)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3)

完成贖回境外優先股

茲提述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22年8月31日及2022年9月15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本行擬贖回59,550,000股非累積永續境外優先股(「境外優先股」)相關事宜。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的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境外優先股之條款及條件及中國銀保監會河南監管局同意本行贖回境外優先股的覆函，本行已於2022年10月18日(「贖回日」)贖回全部境外優先股，境外優先股的贖回價格總額為1,256,505,000美元(即(i)境外優先股的總清算優先金額1,191,000,000美元；及(ii)境外優先股股息65,505,000美元的總和)。有關本次贖回價格詳情，請參閱該等公告。

於贖回日贖回及註銷境外優先股後，本行已沒有存續的境外優先股。因此，本行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將境外優先股除牌。上述境外優先股除牌已於2022年10月19日下午4時正後生效。

承董事會命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王天宇
董事長

中國河南省鄭州市
2022年10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天宇先生及夏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王丹女士、劉炳恒先生、蘇小軍先生、姬宏俊先生及王世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燕燕女士、李小建先生、宋科先生及李淑賢女士。

* 本行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並無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